蘸水笔

王祥夫

上小学的时候，家里条件好的同学总是带着钢笔，而条件一般的同学几乎都是用蘸水笔。那时候还没有塑料杆，蘸水笔都是木头杆的，一头粗一头细。蘸水笔的笔头是活的，坏掉一个再换一个。蘸水笔头当时论包卖，一包10个，5分钱一包，不贵。笔头多样，我喜欢宽大的那种，也有一种笔头很小，小笔头容易漏墨水，所以我不爱使用。

去学校带蘸水笔的同学，还得带一个墨水瓶，墨水瓶各式各样，有特别好看的，但现在都已经见不到了。当时我们能用到的最著名的蓝墨水是“鸵鸟牌”，墨水瓶上的商标就是一只雄赳赳的大鸵鸟。这就让我们有许多想象，起码会想到非洲，因为上地理课，我们知道了鸵鸟就生活在非洲。及至近几年，有一次我在餐桌上见到一条大到让人吃惊的红烧鸵鸟腿，真是太大了，我们都有些目瞪口呆，不知道该怎么下筷子或下刀。外国人喜欢吃的火鸡腿就够大了，但鸵鸟腿要比火鸡腿大10倍还不止。我这才知道，中国原来也可以养殖鸵鸟，鸵鸟肉质粗，不好吃，鸵鸟蛋也好像不怎么好吃，总之，我们不习惯吃这种东西。

我们当年使用的“鸵鸟牌”墨水是深蓝色的，颜色比较正，这样的墨水比较贵，同学们更多使用的还是那种装在银箔纸里的墨水片。一整片银箔纸里，可以放10片用来化开做墨水的“墨水精”，用的时候放在墨水瓶里，再往里边倒一点水就成。这种墨水片的颜色不那么正，有点发紫。我上小学的时候，不少同学的文具盒里都有这样的墨水精。我们那时候的行头是，每人一支蘸水笔，一个墨水瓶，再配备几片墨水精。

用蘸水笔写作业要特别小心，每次要少蘸一点墨水，蘸多了就会把一大滴墨水滴到作业本上。我们的文具盒里会备一个粉笔头，就是用来对付这种情况的，一大滴墨水从蘸水笔上滴下来的时候，必须马上用粉笔头吸一下。

刚开始学习写作时，我还是那么年轻，可以通宵熬夜，熬到凌晨三四点，出去走一圈，外面真是静啊，然后回来继续写。晚上真是写东西的好时候，可以让你在纸上看到白天根本看不到的东西。那时候，我从一位好朋友那里得到了一支德国的蘸水笔，那可真是一支少见而且漂亮的纯银蘸水笔，笔头也是银质的，上边有一连串德文，还有一个小机关，可以把它往上推一点或往下挪一点，以控制所写的笔迹粗细。这支蘸水笔的笔头上有3个孔，是三叶草的形状，由于是纯银的，所以很沉。我一直用着它，但到了后来我才知道，它其实不是德国的蘸水笔，而是英国造，是1905年英国伯明翰出品的，笔上边有美丽的图案，刻着纤细如发的麦穗花纹。

后来我出国的时候，又淘到了一支“Mabie Todd”（梅比陶德）的大号古董蘸水笔。梅比陶德蘸水笔可以说是古董蘸水笔里的顶级之物，花了我200多欧元，但我高兴坏了。虽然没用它写过东西，但有时我会拿起它仔细看看，想想都是些什么人用过这支笔，里边会不会有诗人或像我这样的小说家，或者是不是有人用这支笔写过情书？

因为这支笔，我一次次地想起自己小时候用过的那种蘸水笔，可好几次去文具店，都找不到我用过的那种一头粗一头细的木头杆蘸水笔，塑料的蘸水笔杆倒是到处都有，但那与我没有什么关系。我在现在的文具店里发现了更多改良过的蘸水笔，有一种笔头可以整个取下来，上面不但有单片式笔头，还有一个小小的墨水存储仓——也就是一个和钢笔上的墨水存储仓一样的小黑管，可以保证你蘸一下墨水能用更长时间，这对于现在的学生写作业或做课堂笔记有莫大的好处。这真是时代在进步，只有想不到的，没有做不到的。我在文具店买了一支这样的活头带墨水存储仓的蘸水笔，这种笔，既可方便地把笔头和墨水存储仓拔下安上，又便于对笔头清洗，比我在国外淘到的梅比陶德古董蘸水笔好不知多少倍。我有时候会用这支新买来的蘸水笔写一点东西。很久不用蘸水笔写东西了，稿纸再加上这支新笔，让人忽然有一种新鲜感。电脑的出现让我们疏远了纸和笔，我有时候觉得自己似乎有点儿对不起纸和笔。

有一阵子，我还到处去古董店里淘老的墨水瓶，却几乎没有什么收获。而有一次却意外地收到一只老北京墨水厂出的那种大的蓝墨水瓶，一瓶可以分装几十小瓶。它的妙处在于瓶盖，圆圆的瓶盖上，斜立着一个小瓶一样的而且也带有一个小盖儿的东西。从大瓶里往外倒墨水的时候必须要通过它。这样一来，往外倒墨水的话，就不会突然倒出一大股，这种瓶子现在几乎见不到了。这个大墨水瓶让我感到十分亲切，瓶上边贴着黄蓝二色的标签：

“北京墨水，北京市墨水厂制，蓝黑，912毫升”

我现在很少用钢笔写东西，更别说用蘸水笔写东西，但我很喜欢看到或收集这些东西。看到它们，就好像那些过去的日子瞬间又回到眼前，我们背抄着手端坐在那里，朗朗地背诵着：

锄禾日当午，
汗滴禾下土。
谁知盘中餐，
粒粒皆辛苦。

想象力从何而来

安爽

近些年，少儿科幻文学的创作似乎迎来一个“井喷期”。机械、星际、未来、人工智能……光是书的封面就足以让人眼花缭乱。好像谁的故事里没有一点“科技感”，谁就被时代抛在了后面。面对这股少儿文学中的科幻浪潮，我时常感到有话想说。

一些标榜“少儿科幻”的作品，只是把“太空”“芯片”“外星人”当作新的包装，把科幻当作作品的噱头。一些作品的情节大多仍沿袭着“勇敢的孩子拯救世界”的老套叙事模式：孩子们凭借勇气、智慧战胜邪恶的力量，最终恢复世界的秩序。机器是“忠诚的伙伴”，人工智能是“听话的助手”，技术在故事中更多是一个可控的工具，而非需要被理解或者被反思的存在。而当技术“失控”时，也只需儿童的勇敢或人类的情感便可轻易化解。

这种“技术乐观主义”的创作倾向，使得一些少儿科幻文学失去了思想的张力。它并没有真正进入到人与技术的关系内部，对“人和技术”关系作出思考，诸如“当机器产生意识时，我们如何思考人类”“当算法取代判断时，儿童的想象力何在”等一类问题，在作品里几乎缺席。科技在这里只是一个背景。所以，一些少儿科幻作品的未来感往往还停留在形式上，而非思想上。用热闹去填补深度，本质上是对儿童想象力的一种轻视。

当然，也有另一种比较极端的作品，里面的机器背叛了人类，虚拟世界吞噬了真实世界。这类故事往往弥漫着复古的浪漫情怀：回归自然、摒弃科技、回到童年的纯真。这样的故事虽然带着道德上的激情，却在思想上显得过于保守。它并没有启发孩子如何在技术社会中认识自我。

于是，少儿科幻文学创作似乎出现了两极分化：要么热烈拥抱科技，要么彻底拒绝科技。前者流于肤浅的赞美，后者则陷入保守的恐慌。但是，少儿科幻文学的意义是什么呢？我的理解是，在于引导孩子理解科技与人类之间那层微妙的张力：技术如何改变世界？人工智能能否包含共情？而当孩子与机器共同学习时，他们将如何定义“人”的价值？

真正的科幻文学，是想象与思想的结合，是科学理性与人文温度的交汇。例如，张之路的《极限幻觉》就不满足于展示技术的奇观或制造惊险的故事节奏，而是借助悬疑与幻想的叙事结构，深入探讨科技背后的人性裂隙与伦理困境。小说以“飞碟传闻”“游戏病毒”“人格分裂”三重悬念展开，层层递进地揭示了科学实验如何侵入人的意识，甚至动摇人自身的边界。它让孩子们在探索未知的同时，思考“人是什么”。同样，在马传思的《烈焰星球》中，也没有简单地呈现“人类战胜外星人”的二元叙事，而是让马塬与图根人之间的关系从误解、冲突走向理解与合作。人类与他者的相遇，不再是征服，而是探索、发现、发掘新的可能。

文学的想象力不是靠速度堆砌，儿童文学作家首先应该是一个有深度和温度的思考者。写科幻，写未来，更要写人。写技术的冷光，也要写心灵的微光。孩子们需要的，不光是被科技震撼，还要能被思想唤醒。所谓“未来文学”，也许并不在未来，而在写作者此刻的真诚。一个能用心面对文字、耐心打磨情节、真心注视儿童心灵的作者，比任何“题材先锋”都更值得期待。

文思

走近甲秀楼

王纯亮

贵阳南明河里那尊灰白的鳌矶巨石，稳稳托举起贵州名楼甲秀楼。数百年风雨在此沉淀，文脉与风骨，便从这石与楼的相守中，缓缓铺展开来。

明万历二十六年（1598年），贵州巡抚江东之号召人们在此架桥筑楼。匠人们扛着工具于此驻足，喊出那一声“就在这上头起阁子”，一凿子下去，火星倏地在龟背似的石面上溅起……

工程历时8年完成。这“桥连山水、楼立江心”的视野，呼应着“黔中第一”的气度。竣工那天，早在心底埋下“科甲挺秀”期盼的江东之若还在，想必会站在楼上，望着眼前的灵山秀水，生出无尽骄傲吧。“甲秀”二字，真切地传递着楼兴文运、才秀天下的期盼。

甲秀楼层层收进，桥面至楼顶高约20米，整体朱梁碧瓦，三层三檐四角攒尖顶，这种构造在中国古建筑史上颇显独特，不仅体现了古代工匠的高超技艺，也展示了中国传统建筑的独特魅力。

楼前，雕花玉栏的纹路清晰可见。往鳌矶石上走，木构楼阁的影子渐渐笼下来。许是这石、这楼真的钟灵毓秀，往后的日子，贵阳俊采星驰：明末杨文骢挥毫时，笔尖一定蘸过南明河的水，笔下才有那样灵动的字画；清代赵以炯、曹维城高中魁首时，是否也曾来这楼前驻足，将鳌矶石的坚韧融进心底？

南明河水绕着鳌矶石流淌，“碧玉带”汇为涵碧潭。楼侧，由石拱浮玉桥连接两岸，桥上有小亭名曰涵碧亭。仰头，见甲秀楼三重檐的翼角挑着云絮，如蘸饱墨水的毛笔，挥毫于无垠的天幕。雕刻在檐角上的异兽，身上的彩绘虽已有些剥落，却依旧昂首。真应了《诗经》那句“如鸟斯革，如翠斯飞”。

风从窗棂钻进来，带着南明河蒙蒙的水汽，那声音浅浅地诉说着往事。历史上，虽然甲秀楼被战火烧过，因风雨塌过，它却像位倔强的老者，总能从废墟里站起来。历代工匠重修时，把木榫卯嵌进石础的瞬间，或许也感受到了一份沉甸甸的责任。

早于甲秀楼建设的翠微园，隐在楼一侧的绿丛里。两处古建筑相得益彰。时有墨香从翠微园里的书法馆溢出。馆中纸墨铺展，那些跃动的字迹，把黔地文脉都揉进了笔墨里。

阳光斜照着甲秀楼，碧绿的古瓦泛着微光。老街坊们坐在楼前的石阶上，不厌其烦地给来往的人讲述曾经的那次洪水。浑黄的浪头漫过石础，人们在岸边揪心不已，楼却在巨浪里岿然不动。

栖息在檐角的小鸟安然自在，在鳌矶石边踱步的白鹭，目光对着河底的鱼儿一阵“扫描”。鹭鸟身后，坚实的楼身像是古人在南明河这块鳌矶石上写就的无声密语。“江东之们”筑楼，显然不只是为了风景，他们是要给这片土地立起精神的脊梁。

暮色下沉，华灯从甲秀楼的檐角次第亮起。矗立在楼北入口的“城南胜迹”牌坊，像一道门户，框定了甲秀楼不一样的景致。坐在牌坊不远处的涵碧亭下，看楼影落在水中，碎成满河星辉。水波揉着霓虹的金箔，把古今的界限都揉模糊了。有游人举着相机取景，快门响起的瞬间，竟像与古人隔空握了个手。

穿过甲秀楼的中堂，在另一侧的楹柱上，清代人刘蕴良题的长联气势磅礴。空中飘来的小贩叫卖声、孩童的嬉戏声及游人的惊叹声不绝于耳。长联中“五百年稳占鳌矶，独撑天宇”的傲立和市井繁华、人来人往的喧嚣相碰，倒生出无尽的和谐来。穿越历史时空的古楼与鲜活的当代生活，原来早已融在一起。

是的，城市的生命脉搏藏于文脉肌理里。当城市生活节奏太快，以致我们有些困惑时，沉甸甸的文化根基就会指出某条路来。那些藏在心里的感受，是甲秀楼给予人们的精神注脚——它从来不是僵化的标本，而是文脉传承。人们在走近它时，心头常会泛起一缕缕与历史相通的、经久不息的暖意。

▲水彩《第一场雪》，作者徐坚。

本版邮箱
dadi@peopledaily.cn
本版责编：周舒艺

大地

风来时

沈汉炎

野旷，天低
海风清凉清凉的，摸了过来
像指尖探遍了每一片
蓝色的金黄的海的肌肤
每个毛孔都荡漾着海水
婴儿呼吸般起伏
与妈妈的摇篮曲，节奏正契合

云淡，月小
顽皮的孩子还在细数
满篓的收获
叶子是一只只落地的鸟
偶尔也会忍不住，扑棱一下
带着翎羽的窸窸
风，却还赖在枝头上

我假装，没发现
会心一笑
又赶紧抚平嘴角

银鱼鸡蛋羹

向墅平

天气转凉后，洞庭湖呵出一片氤氲的气息。这样的天气，最适宜用肥蟹黄或鱼火锅来犒赏肠胃。然而在我看来，一盏银鱼鸡蛋羹在温热之余，更多了一分素雅与滋润。

要品洞庭湖鲜，不能只在临湖的酒肆饭馆里仓促对付。外地食客需在当地多浸淫些时日，等自身的“火候”被培养得差不多了，才能品出食物之外的余韵。比如到岳阳楼或君山岛吟诵几篇应景的古诗文，先让自己蘸点文墨，至于水文地理，则非得亲自用脚步和舟楫丈量不可。

最好从清晨出发，一个人在雾霭与烟波里走一走、渡一渡，身上也沾些洞庭湖的气息。这个时节，早晨，鼻腔里的湿气似带着短促的寒意，游走完，一吸一呼后，又拖曳着蒹葭与枯荷特有的清气，让你对新的一天满怀欢喜。此时，洞庭湖还蒙眬着睡眼，倦于梳妆打扮，只等着明艳的光线捧来菱花镜。

洞庭湖丰腴浩大，喂养了品类繁多的鱼类。相比于鲢鱼的肥硕、鳜鱼的鲜美，我对小小的银鱼情有独钟。据说，洞庭银鱼对水质要求极高，若非有缘人，根本无法在野外一睹它的真容。但幸运的是，如今规模化的人工养殖比比皆是，我在朋友的帮助下来到了附近的一处渔场。

从热闹的鱼池中舀几尾鱼苗置于玻璃容器中观察，你会不自觉地瞪大眼睛。这实在是一种神奇的生物！它通体透明，不似凡间鳞介，只在游动时才能与湖水分辨开来。古人称其“冰鳞素口”，又因其柔软无刺，历来受雅士与老饕们追捧。于是，烹制银鱼自然就成了一件雅事。

银鱼鸡蛋羹的做法并不繁复，难的是烹制时的心境。取几枚土鸡蛋在碗沿上一磕，待蛋液滑入瓷碗后用筷子打散。需得顺着一个方向搅上“劲”，直到蛋液组织黄灿灿浑然一体。天凉时，要兑入温水，澥开原蛋液后再次搅打均匀。在这个过程中，筷子碰撞瓷碗发出的“叮叮当当”声响，仿佛一支活泼而动听的小曲。

朋友告诉我，这道美食的前半部分其实就是蒸鸡蛋羹的过程，只不过要预留两分钟用于蒸鱼。待撇净蛋液泡沫，上锅蒸7分钟后，蛋液便凝聚如脂，颤巍巍地可以托起十来条银鱼的重量了。此时，不能断火，要趁着热气让银鱼快速断生，不到两分钟就能锁住银鱼固有的鲜味。最后，出锅前，淋上几滴琥珀色的豉油，撒上葱花，再另烧热油淋在上面，一盏银鱼鸡蛋羹便制作成功了。

这样雅致的食物不会过多刺激你的感官，只会于不经意间让人后知后觉地意识到它的好。你看那蛋羹金黄，葱花翠绿玲珑，银鱼白净如玉，配色上兼有素朴与活泼。入口时，银鱼和蛋羹一同以滑嫩的口感在唇齿间摩挲，鲜香味十足。口感好之外，这道美味还以丰富的营养、易于嚼食等优点赢得了老人与孩子们的垂青。在洞庭湖畔，一盏银鱼鸡蛋羹常常是枕水人家最日常的暖腹之食。

我流连忘返于洞庭湖，从清晨直到月明星稀，洞庭湖浩大而静谧。也许，那一尾尾银鱼就像此时夜空中的星子一样，没有光彩夺目，也不热辣滚烫，但它们用细小的温暖慰藉着人们，让滋味与流光融合。

多味斋

开旧书店的老先生

韩浩月

听一位爱书店的朋友说，到一个城市，如果要逛书店的话，一定要逛逛旧书店。在诸多爱书人心中，旧书店有不可取代的地位。一家旧书店，往往能看出一座城市的文化底蕴，此外，旧书店沉淀在岁月里的故事耐人寻味。

入冬，我与朋友一起寻访一家南方城市的旧书店。那家店藏在巷子里，开车不好寻，但下了车，就容易找到了。道路边，挂着醒目的书店招牌，透着古朴。顺着招牌的指引，走进一个小巷，仍有招牌指引，再向前行，就看见了貌似开在居民楼一层的书店。门两边，初冬的绿植还未变黄，遮掩了门右侧墙壁上油漆刷就的书店名。

进门来，一位看上去70岁上下的老先生，坐在书桌后，戴着黑边的眼镜，眼神明亮，衣着干净。

我们迟疑了一下，问：“您是书店老板吗？”

老先生说：“是。”

“这家店开多久啦？”

“快40年了。”

“您今年高寿啊？”

“80多岁。”

“书店是哪年开的？”

老先生往右上方指了指，说：“看那儿。”

顺着他手指的方向看去，是一块印刷着“先进单位”的奖牌，牌子上的落款时间是1988年。

对于像我们这样慕名而来的访客，老先生既不冷淡，也不热情，保持着随时结束谈话的样子，但终归还是架不住我们的好奇心，与我们聊了起来。比如，他说这家书店陪伴了这座城市里的几代学子。他随口提到曾有一位名人在求学时常来。这不足为奇，一家书店在一个地方开久了，提供的就已不仅仅是书，而是一种氛围、一个环境、一份滋养。

书店入口处几排书架下方的格子都是空的，没有放书。老先生回答说，那是因为下雨的缘故，书店所在之处地势低，每逢暴雨必“看海”，雨水一次次涌进书店，书架底部的书很容易被泡，久而久之，干脆不放书了。我听了，心里有些不是滋味，爱书人最怕的是书受潮或者被水泡。但老先生说起这件事的时候，并无沉重的样子，语气中还带有一丝顽皮与调侃。是啊，他今年80多岁了，什么风浪没见过，区区几场雨水，怎能将他击倒呢？

书店里不但书是旧书，其他一切也都“包了浆”。木质书架被时光上了色，旧木吉他从房顶悬挂下来，仿佛已经挂了几十年。有些旧书在书架的角落里，仿佛许久未被翻动过。时间在这里仿佛停驻了。我们的目光在一排排旧书的书脊那里巡视，边看边感叹。每一本旧书都整整齐齐放置，都勾连着诸多回想与感念。只是来不及去仔细放大那些念头，因为每个念头的背后，都牵连着太多有关出版、阅读、历史、文化的线索……

天色渐晚，我们要去赶高铁了。出了书店的门，回头看见老先生也挪步跟了出来。他微微弯腰鞠躬送别，我们也慌忙停住，深深弯腰回礼……

遇见

欢迎广大读者来稿。来稿要求为原创首发，非一稿多投。

本社社址：北京市朝阳门外金台西路2号 电子信箱：rmrb@people.cn 邮政编码：100733 电话查号台：(010)65368114 印刷质量监督电话：(010)65368832 广告部电话：(010)65368792 定价每月24.00元 零售每份1.80元 广告许可证：京工商广字第003号